

## 上海交通大学发展党员公示

为进一步增强发展党员工作的透明度，确保发展新党员的质量，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现将发展对象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采用电话、信函或直接来访的形式，向XX党委反映XXX等X位同志在政治立场、理想信念、思想品德、入党动机、工作表现、廉洁自律和遵纪守法等方面的情况，同时也可反映基层党组织在发展党员工作中坚持党员标准和发展党员工作程序等方面的情况。反映问题要求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邮件地址：

联系人：

校党委组织部联系电话：34206237

基层党委（党工委）联系电话：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XX（学凭）委员会

年 月 日

附件：XXX等X位同志情况简表

姓名	性别	单位名称	申请入党时间	列为积极分子时间	参加入党培训时间